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1號  
(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  
承辦人：陳品儀  
電話：(02)80723456 分機644  
傳真：(02)89682278  
電子郵件：pe830717@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三重區光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1316748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共有3個附件，驗證碼：000EHC2YN）

主旨：檢送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3.0版」、「校長數位學習領導指引」及「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各1份，請參採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22日臺教資(一)字第1132703138號函辦理。

二、旨揭指引以基礎、普遍與實用為原則，重視校長、教師及家長的角色，將數位學習從教室延伸到家庭，完備學校領導、課程、教學與親職等面向，打造「學生安心、教師專心、家長放心」的學習環境。

(一)「數位教學指引3.0版」新增「教育部因材網」AI學習夥伴簡介、學生及教師面向之數位素養、人工智慧危害及使用風險、生成式AI輔助教學應用及各領域群科數位教學策略、設計與示例。

(二)「校長數位學習領導指引」建立校長數位學習領導願景

及核心價值，幫助校長制定數位學習領導策略和計畫，提供支持性學習環境之態樣與示例，形塑學習型組織，回饋學校及教師執行數位教學發展之需求。

(三)「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透過淺顯易懂及實務運用的內容，綜整數位學習規範及使用原則，建立家長以陪伴為基礎，瞭解數位學習相關政策、資源及素養知能，以培養孩子的自主學習能力。

三、旨揭指引電子檔案登載於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資料下載(<https://pads.moe.edu.tw/>)、教育雲數位學習入口網(<https://elearning.cloud.edu.tw/>)及新北市資訊業務入口網首頁—訊息公告區 (<https://mis.ntpc.edu.tw/>)。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環境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國際文教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  
2024/08/27  
11:42:42  
交換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